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民政局 文件

唐财社〔2017〕139号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民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 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区财政局、民政局：

为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省财政厅、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17〕119号），现提前下达你区2018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万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支出，与省、市、区预算资金统筹使用。

二、请将此项资金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待 2018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三、请你区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 号）和《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 号）等文件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四、请你区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预算指标分配表



附件：

预算指标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唐山市合计	130200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6693	
市本级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411	
市救助站			375.36	
市福利院			35.64	
省直管县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4880	
滦县	13022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631	
滦南县	13022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249	
乐亭县	13022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933	
迁西县	13022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952	
玉田县	130229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306	
遵化市	130281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489	
迁安市	13028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320	
其他县（市、区）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1402	
路南区	130202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575	
路北区	13020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47	
古冶区	13020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887	
开平区	13020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278	
丰南区	13020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130	
丰润区	130208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444	
曹妃甸区	130216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09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88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87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3021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8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302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367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0	

河北省财政厅 文件 河北省民政厅

冀财社〔2017〕119号

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民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 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雄安新区管委会:

为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财社〔2017〕204号),经研究,现提前下达你市、县 2018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 XXXX 万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低保、特困人员

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支出，与省、市、县（区）预算资金统筹使用。

二、请将此项预算指标列入《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相关科目，待 2018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三、请你市、县（区）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 号）、《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工作有关的通知》（财预〔2010〕409 号）等文件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四、请你市、县（区）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预算指标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8 日印发

附件：

预算指标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唐山市合计	130200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6693	
市本级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411	
省直管县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4880	
滦县	13022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631	
滦南县	13022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249	
乐亭县	13022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933	
迁西县	13022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952	
玉田县	130229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306	
遵化市	130281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489	
迁安市	13028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320	
其他县（市、区）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1402	
路南区	130202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575	
路北区	13020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47	
古冶区	13020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887	
开平区	13020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278	
丰南区	13020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130	
丰润区	130208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444	
曹妃甸区	130216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09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88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87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3021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8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302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367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0	

唐山市财政局文件

唐财社〔2017〕101号

唐山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区财政局：

为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17〕117 号），现提前下达你区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用于你区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危房改造。请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第 2210105 项“农村危房改造”科目，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第 31099 款“其他资本性支出”科目，待 2018 年度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请你区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号）、《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号）要求，结合地方资金投入情况，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三、财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密切合作，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附件：预算指标分配表



抄送：市住建局及有关区住建局

唐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12月12日印发

提前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指标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唐山市合计	130200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299	
市本级小计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直管县小计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020	
滦县	130223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223	
滦南县	130224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41	
乐亭县	130225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08	
迁西县	130227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35	
玉田县	130229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378	
遵化市	130281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35	
迁安市	130283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其他县(市、区)小计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279	
路南区	130202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路北区	130203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古冶区	130204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4	
开平区	130205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丰南区	130207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35	
丰润区	130208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41	
曹妃甸区	130216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41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8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冀财社〔2017〕117号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财政局，雄安新区管委会，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

为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财社〔2017〕206 号），现下达你市、县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指标 万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用于你市、县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危房改造，请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第 2210105 项“农村危房改造”科目，待 2018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请你市、县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 号）、《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 号）要求，结合地方资金投入情况，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三、国家级贫困县、省级贫困县要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 号）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冀政办发〔2016〕21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根据本地脱贫攻坚规划，统筹整合使用危房改造资金。

四、各级财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密切合作，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附件：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指

标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驻河北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省财政直管县住建局。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8 日印发

提前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指标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唐山市合计	130200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299	
市本级小计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直管县小计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020	
滦县	130223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223	
滦南县	130224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41	
乐亭县	130225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08	
迁西县	130227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35	
玉田县	130229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378	
遵化市	130281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35	
迁安市	130283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其他县(市、区)小计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279	
路南区	130202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路北区	130203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古冶区	130204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4	
开平区	130205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丰南区	130207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35	
丰润区	130208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41	
曹妃甸区	130216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41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8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0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民政局 文件

唐财社〔2017〕138号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民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 预算指标的通知

区财政局、民政局：

为做好城乡医疗救助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省财政厅、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17〕120号），现提前下达你区2018年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 万元。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列入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2101301项“城乡医疗救助”科目，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列入2018年政府性基金收支科目第2296013项“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待2018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请你区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号）和《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号）等文件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三、请你区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预算指标分配表



附件:

提前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合计(万元)	资金来源		备注
				一般公共预算	彩票公益金	
唐山市合计	130200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150	1877	273	
市本级小计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省直管县小计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339	1170	169	
滦县	130223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19	191	28	
滦南县	130224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32	203	29	
乐亭县	130225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72	63	9	
迁西县	130227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31	202	29	
玉田县	130229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85	162	23	
遵化市	130281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05	179	26	
迁安市	130283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95	170	25	
其他县(市、区)小计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811	707	104	
路南区	130202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34	30	4	
路北区	130203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55	48	7	
古冶区	130204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17	102	15	
开平区	130205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92	80	12	
丰南区	130207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89	165	24	
丰润区	130208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81	158	23	
曹妃甸区	130216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54	47	7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2	19	3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5	13	2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30213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5	4	1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8	16	2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9	25	4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0	0	0	

河北省财政厅 文件 河北省民政厅

冀财社〔2017〕120号

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民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 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雄安新区管委会：

为做好医疗救助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财社〔2017〕208号），经研究，现提前下达你市、县（区）2018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 XXX 万元。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101301 项“城乡医疗救助”科目，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列入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科目第 2296013 项“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待 2018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请你市、县（区）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 号）、《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工作有关的通知》（财预〔2010〕409 号）等文件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三、请你市、县（区）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预算指标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7年12月8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2018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合计(万元)	资金来源		备注
				一般公共预算	彩票公益金	
唐山市合计	130200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150	1877	273	
市本级小计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省直管县小计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339	1170	169	
滦县	130223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19	191	28	
滦南县	130224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32	203	29	
乐亭县	130225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72	63	9	
迁西县	130227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31	202	29	
玉田县	130229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85	162	23	
遵化市	130281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05	179	26	
迁安市	130283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95	170	25	
其他县(市、区)小计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811	707	104	
路南区	130202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34	30	4	
路北区	130203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55	48	7	
古冶区	130204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17	102	15	
开平区	130205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92	80	12	
丰南区	130207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89	165	24	
丰润区	130208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81	158	23	
曹妃甸区	130216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54	47	7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2	19	3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5	13	2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30213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5	4	1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8	16	2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9	25	4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0	0	0	

唐山市财政局文件

唐财社〔2017〕117号

唐山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区财政局：

为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17〕128号），现提前下达你区2018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万元。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省级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支出，请列入2018年收入分类科目第208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相关科目，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第30306款“救济费”科目。

二、请你区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号）要求，结合地方资金投入情况，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待2018年预算年度开始后，严格按照救助资金管理规定，专项管理，分类救助，统筹使用，分项核算。

三、各区于翌年3月底前，将区各类省级以上补助资金结余情况、本级预算安排情况及人员增减超过10%的情况说明报送省财政厅、民政厅。

附件：资金分配表



抄送：市民政局及有关区民政局

唐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12月22日印发

附件：

预算指标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唐山市合计	130200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9966	
市本级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2	
市福利院			102	
省直管县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7471	
滦县	13022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649	
滦南县	13022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31	
乐亭县	13022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705	
迁西县	13022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84	
玉田县	130229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127	
遵化市	130281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42	
迁安市	13028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33	
其他县（市、区）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393	
路南区	130202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33	
路北区	13020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94	
古冶区	13020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433	
开平区	13020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63	
丰南区	13020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421	
丰润区	130208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451	
曹妃甸区	130216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05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68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71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3021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8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53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3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0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冀财社〔2017〕128号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 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雄安新区管委会：

为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经研究，现提前下达你市、县 2018 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 XXXX 万元。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省级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

供养、临时救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支出，请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相关科目。

二、请你市、县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 号）要求，结合当地投入情况，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待 2018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严格按照救助资金管理规定，专项管理，分类救助，统筹使用，分项核算。

三、请你市、县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各设区市于翌年 3 月底前，将所辖县（市、区）省以上补助资金结余情况、本级预算安排情况及人员增减超过 10% 的情况说明报送省财政厅、省民政厅。

附件：资金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民政厅，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省财政直管县民政局。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21 日印发

附件：

预算指标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唐山市合计	130200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9966	
市本级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2	
省直管县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7471	
滦县	13022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649	
滦南县	13022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31	
乐亭县	13022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705	
迁西县	13022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84	
玉田县	130229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127	
遵化市	130281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42	
迁安市	13028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33	
其他县（市、区）小计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393	
路南区	130202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33	
路北区	13020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94	
古冶区	13020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433	
开平区	13020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63	
丰南区	13020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421	
丰润区	130208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451	
曹妃甸区	130216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05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68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71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30213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8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53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3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0	